**2019年度**

**南江县****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南江县商务局**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主要职能。（一）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商贸流通服务业、对外贸易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推动全县商贸流通服务业、对外贸易和对外经济合作发展的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县商务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承担全县服务业发展的组织协调职责，贯彻落实国家、省、市促进服务业发展的方针政策、拟订服务业发展总体规划，负责服务业发展信息收集和统计分析，掌握服务业发展动态和运行态势，提出意见和建议；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加快现代物流发展，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三）拟定提出全县市场体系建设的政策建议，促进城乡市场发展，指导大宗产品批发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建设工作，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促进城乡市场一体化发展。

（四）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按规定对拍卖、租赁、汽车流通、旧货流通、报废汽车回收（含拆解）等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

（五）承担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生活资料流通管理职责，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

（六）牵头拟订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并开展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促进服务出口和服务外包发展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

（七）拟订促进外贸增长的规范性文件，指导贸易企业执行国家进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管理商品的技术目录，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指导贸易促进活动和外贸促进体系建设。承担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和技术性贸易壁垒等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的责任，建立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指导协调对全县出口商品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工作。

（八）贯彻国家外贸政策，指导进出口工作，负责全县外贸进出口统计工作。

（九）负责指导和监督对外承包工程、劳务合作、出境就业等业务的管理，负责全县驻境外商务机构建设和人员的选派、管理工作，牵头负责外派劳务和赴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

（十）管理赴我县境外举办各种商品交易会和经贸推介活动，指导管理监督以南江县的名义在境内举办的各种商贸交易会、展览会、展销会等活动。

（十二）规划全县商务系统电子政务、公共商务信息服务体系建设并组织实施，推动电子商务发展。

（十三）负责研究拟订全县药品流通行业的发展规划、规范性文件和相关标准，推进药品流通行业结构调整，指导药品流通企业改革，推动现代药品流通方式的发展。

（十四）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9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经济指标完成情况。**1—12月，全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55.91亿元，增长7.6%；全县服务业增加值实现 65.73亿元，增幅2.8%，其中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增幅10%，非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增幅0.1%；进出口累计实现5900万元人民币;招商引资完成27亿元；固定资产入库完成9亿元。

**2.健全市场体系，着力民生商务。**坚持以完善城乡市场服务体系为中心，着力健全市场服务体系，夯实流通网络基础，便捷服务民生。全县升级农村便民店80余家，新建城乡商业网点120家，新建改造农贸市场10个，升级乡镇商贸中心2个，建成乡镇电商物流中转站10个，提升完善红叶广场、南江亿联城市商业综合体2个，打造宏帆广场核心商务区、一品天下特色美食街和黄金首府城市综合体。

**3.加快项目建设，夯实商贸基础。**以项目引领促转型升级，以期尽快形成市场集聚和辐射能力，促进商业繁荣和人气集聚。**积极项目储备。**截止目前，我局向县发改局申报储备项目4个，项目总投资3.75亿元。**加快项目推进。**2019年，共开工续建重点项目4个，其中：市级重点项目南江县川陕物流集散中心于2019年7月完工，并投入使用，已入住物流企业46家。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加快实施，3000平方米的南江县电商公共服务中心投入营运，完成投资0.26亿元。完成新建改造燕山、和平、高塔等10个乡镇农贸市场，完成投资0.07亿元。**积极项目争取。**截止目前，已向省厅上报争取四川省现代物流业规划建设项目，该项目正在申报审核中。

**4.加大电商发展，积极创建示范县。**深入实施“全民触网”“全企入网”“电商进村”工程，积极创建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全县培育电商企业5家，开设网店40余家，建成乡镇村服务站点220余个，培训农村电商人才8500余人次，引导乡镇村级电商服务站点开展网上代销代购、网订店取等服务。县级农产品电商物流配送中心已建成，进驻“四通一达”、百世汇通、邮政等快递物流企业7家，成立县物流联盟。完成10个电商扶贫示范基地和10个特色农产品初加工基地建设。成功举办南江县特色农产品暨6.18网购网销节活动，活动期间，实现线上线下销售670余万元，2019年，全县实现网络交易额近3.8亿元，其中网络销售实现0.48亿元。

**5.提增经济总量，狠抓企业培育。**全力实施“小升规”“个转企”工程。深挖企业潜力，培育做大企业，完成入库限上企业12家，规上企业2家。

**6.拓展内外市场，促进开放合作。**先后组织70余家涉农生产和加工企业赴香港、上海、重庆、成都等地参加“三大活动”及县内外各类重大展示展销节庆活动，进一步拓展了市场渠道，意向签约金额达1.3亿元，实现农特产品销售0.9亿元。

**7.培育新兴业态，加快服务业发展。**加快旅游、商贸物流、康养、文化创意四大服务业发展，突出发展乡村旅游、农村客运服务、农村科技信息服务、乡村文化服务等新型业态，不断满足多层次的消费需求，促进城乡居民收入稳定增长。成功举办第十七届中国•四川光雾山红叶节、第五届“云顶茶乡”茶文化旅游节、大河镇首届牡丹花会等文旅特色活动10余次。

**8.力推黄羊美食，深度打造品牌。一是**制定并印发《南江黄羊大酒店市外推广方案》，督促四川北牧南江黄羊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四川北牧南江黄羊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加强餐饮品牌运营管理；**二是**强力推进“南江黄羊大酒店”餐饮品牌市外推广，截止目前，已完成成都干和饭店加盟店、瑞德加盟店、天南餐饮有限责任公司（广元）加盟店、成都浩唐盛世集团SM广场加盟店、成都巴中宾馆加盟店等5家加盟企业；**三是**组织“南江黄羊大酒店”餐饮品牌参加巴中市“十大招牌菜”和“十大餐饮名店”评选活动，德建直营店、南江大酒店加盟店分别获得“十大招牌菜”和“十大餐饮名店”荣誉称号；**四是**积极开展厨艺培训，组织13家“南江黄羊大酒店”餐饮品牌创建店参加厨艺及礼仪培训。

**9.强化行业监管，整顿市场秩序。**强化市场运行监测，随时掌握和监测县域猪肉、大米、食用油、蔬菜、奶、禽蛋等主要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量与价格走势，积极配合“非洲猪瘟”防控，进一步完善响市场供应应急机制，认真开展环保督查“回头看”，抓好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二手车市场、报废汽车拆解和再生资源市场专项整治规范，扎实开展大型商超和商贸流通领域安全生产的监督和管理，扎实做好依法治理和扫黑除恶工作，督促企业学习宣传重点法律法规，开展扫黑除恶摸底工作，做到防微杜渐，确保了全县市场秩序规范有序运行。

**10.围绕中心大局，增强服务能力。一是落实维护稳定责任制。**认真做好信访、维稳和防邪工作，扎实抓好矛盾纠纷排查调查处理工作，抓好企业隐患和重点上访人员的梳理排查工作，落实稳控措施，一年来，商务系统无一例集访事件发生。**二是倾情帮扶，巩固脱贫成效。**督促帮扶干部认真履职尽责，坚持脱贫不脱钩，全力做好挂联帮扶工作，全面整改监督检查发现的各种问题。**三是扎实有效开展党建、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严格落实“两个责任”，加强干部教育监督管理，树立“闯关”思想，培树商务形象，巩固了风清气正的商务环境和“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四是从严从实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截止目前全体干部职工已开展志愿服务活动1次、为民办实事好事6件，收集意见建议11条。

二、机构设置

（一）办公室。拟定局机关工作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综合协调、公文处理、会务组织、机要档案、机关安全、保密、信访、政务督查、政务公开、绩效考核、财务管理、后勤保障等机关日常政务和行政事务；负责党务和党风廉政建设，负责局党组印章、局印章的使用管理；负责起草综合性文稿，组织重大课题调研；负责局机关并指导所属单位机构编制、人事管理、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审核、申报商务系统人员因公出国（境）工作；负责商务信息宣传、网络管理工作。

（二）市场体系建设股。拟订全县流通领域市场体系的规范性文件及市场发展规划；拟定市场体系建设的政策措施；指导大宗产品批发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建设；负责推进农村市场和农产品流通体系标准化建设；推进扶贫产品创新体系建设；监督管理拍卖、租赁、汽车流通、旧货流通、报废汽车回收（含拆解）等特殊流通活动；指导报废汽车回收（含拆解）企业资格认定工作，负责老旧汽车更新工作。

（三）服务业发展协调股。拟定促进服务业发展总体规划和相关规范性文件，牵头拟定服务业专项规划，督促全县服务业发展规划和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贯彻落实；负责服务业主要指标统计分析的协调工作，提出解决相关问题的意见和建议；负责指导协调与服务业有关的财政、税务、信贷、价格、外汇、保险等政策的执行，做好第三产业部门协调工作；组织开展服务业调研、培训等工作，承办服务业重大会议；负责编制现代物流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参与协调推进现代物流基地、物流集散中心、物流重大项目建设，提出促进现代物流发展政策建设；承担餐饮、住宿和居民服务业行业管理；提出促进中小企业、社区商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政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负责推进农村电子商务发展,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社区商业发展、流通领域节能降耗工作；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拟订再生资源回收行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和管理再生资源回收工作。

（四）市场运行监测股。会同有关部门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的相关工作；推动商务领域信用体系建设，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培育市场主体，拓展扶贫产品消费; 参与推进商贸领域中涉及市场经济秩序的执法，协助开展执法检查；负责商务举报投诉工作，参与组织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商业欺诈等工作；负责全县商务经济运行情况监测、分析；负责市场预测、预警和信息发布；承担重要生产资料流通、企业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监管工作；协调指导流通环节食品安全的相关工作，负责“菜篮子”产品流通的行业指导和管理；负责研究拟定全县药品流通行业的发展规划，推进结构调整、指导改革，推动流通方式的发展。

（五）外经贸股。拟订全县对外贸易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贸易促进活动和外贸促进体系建设；建立县内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建立完善进出口公平贸易信息库；申报和管理外国及港澳台非企业经济组织驻我县代表机构。组织实施并监督管理以南江名义在境外举办的各类商贸交易会、展览会、展销会等活动，指导推动经贸合作；负责各项业务资金、专项资金申请、管理工作。组织实施“科技兴贸”战略相关工作，指导管理加工贸易；组织企业开拓国际市场；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服务贸易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服务贸易管理体系；承担服务贸易促进工作。指导服务外商投资统计；审核对外承包工程经营资格和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服务外包发展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负责外派劳务和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负责加工贸易合同的审核上报工作；负责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审核上报工作。

将原南江县旅游和商务局管理的事业单位南江县电子商务服务中心划归南江县商务局管理，将原南江县旅游和商务局管理的事业单位南江县外派劳务和旅游信息中心的外派劳务职能划归南江县商务局管理。

#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支总计968.5248万元。因商务局属新设立单位，没有上年同期数。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年收入合计968.524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68.5248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年支出合计968.524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13.1298万元，占32.33%；项目支出655.3950万元，占67.6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968.5248万元。因商务局属新设立单位，没有上年同期数。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68.524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因商务局属新设立单位，没有上年同期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68.524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70.741万元，占9%；**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88.3035万元，占9.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6.4794万元，占3.77%；医疗卫生支出14.47万元，占1.5%；住房保障支出15.9万元，占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642.63万元，占66.3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968.5248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

**2011301行政运行支出决算为123.61万元，完成预算100%。**

**2011308招商引资支出决算为9.02万元，完成预算100%。**

**2011350事业运行支出决算为38.1万元，完成预算100%。**

**2.文化体育与传媒（类）:**

**2070101行政运行支出决算为88.3万元，完成预算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2080101行政运行支出决算为4.1万元，完成预算1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决算为3.74万，完成预算1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23.38万元，完成预算100%。**

**2081601行政运行支出决算为3.8万元，完成预算100%。**

**2082701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决算0.33万元，完成预算100%。**

**2082702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决算0.2万元，完成预算100%。**

**2082703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决算0.93万元，完成预算100%。**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决算为6.98万元，完成预算1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决算为5.83万元，完成预算100%。**

**2101101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决算为1.65万元，完成预算100%。**

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

2160299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决算为552.63万元，完成预算100%。

2160699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决算为90万元，完成预算100%。

**6.住房保障支出（类）**

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决算15.9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68.524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84.6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28.4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702万元，完成预算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252万元，占35.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45万元，占64.%。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252万元，**完成预算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1次，出国（境）1人。无同期数。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0.45万元，**完成预算100%。**无同期数。

主要用于业务工作检查考核接待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7批次，47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45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脱贫奔良示范县、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项目检查验收接待用餐费2批次，费用0.13万元；接待“南江黄羊大酒店”品牌推广验收专家组调研2批次费用0.17万元，接待服务上级部门服务业调研、行业安全检查等3批次，费用0.15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商事活动经费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1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我单位整体支出总体良好，各项目标达到相应时期的执行进度，各项目经费按预算实施，财政收支得到了良好的实施效果。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商事活动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9.025万元，执行数为9.0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宣传推介南江黄羊、核桃、银花、翡翠米等南江特色农产品，拓展销售市渠道，扩大销售市场。通过展示展销活动，长赤翡翠米每年签订3000多万销售订单，三土农业每年签订1500万左右销售订单，亦奇菜籽油、南江核桃油等品牌推广效果明显，展会带来的经济效益不断增强。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9 年度) |
| 项目名称 | 商事活动专项经费 |
| 预算单位 | 南江县商务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9.025万元 | 执行数: | 9.025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9.025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9.025万元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年内组织或带领企业参加各类商务商事推介活动10次以上，带动企业增收增效 | 组织或带领企业参加各类商务商事推介活动20次余次，带动企业增收增效4500余万元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活动场次 | 不低于6场次 | 10场次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完成产品推广推介，增加订单签约 | 增加订单签约1000万元 | 2000万元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费用支出 | 9.025万元 | 9.025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 增加企业收入 | 不低于1000万元 | 2000万元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经济运行万态势 | 外向型发展不断增强 | 外向型发展不断增强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企业满意度 | 低于100% | 100% |

**（三）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南江县商务局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商事活动专项经费开展了绩效评价，《南江县商务局商事活动经费2019年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8.47万元，无同期数。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2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25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各股室新置电脑、会议室购置彩电等。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有车辆0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商贸事务-行政运行指反映单位行政人员的工资福利、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
 1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商贸事务-招商引资指反映行政单位的招商引资经费支出。

1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商贸事务-事业运行指反映单位事业人员的工资福利、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指单位在编在岗职工养老保险单位缴费部分。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指单位在编在岗职工社会保险单位缴费。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指单位在编在岗职工社会保险单位缴费。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指单位在编在岗职工社会保险单位缴费。
　　2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指单位在编在岗职工医疗保险单位缴费。；
　　2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指单位在编在岗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指单位在编在岗职工住房公积金单位缴费。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1

南江县商务局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南江县商务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规格为正科级。南江县商务局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市场体系建设股、服务业发展协调股、市场运行监测股、外经贸股。

**（二）机构职能**

1.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商贸流通服务业、对外贸易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推动全县商贸流通服务业、对外贸易和对外经济合作发展的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县商务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承担全县服务业发展的组织协调职责，贯彻落实国家、省、市促进服务业发展的方针政策、拟订服务业发展总体规划，负责服务业发展信息收集和统计分析，掌握服务业发展动态和运行态势，提出意见和建议；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加快现代物流发展，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3.拟定提出全县市场体系建设的政策建议，促进城乡市场发展，指导大宗产品批发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建设工作，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促进城乡市场一体化发展。

4.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按规定对拍卖、租赁、汽车流通、旧货流通、报废汽车回收（含拆解）等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

5.承担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生活资料流通管理职责，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

6.牵头拟订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并开展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促进服务出口和服务外包发展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

7.拟订促进外贸增长的规范性文件，指导贸易企业执行国家进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管理商品的技术目录，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指导贸易促进活动和外贸促进体系建设。承担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和技术性贸易壁垒等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的责任，建立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指导协调对全县出口商品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工作。

8.贯彻国家外贸政策，指导进出口工作，负责全县外贸进出口统计工作。

9.负责指导和监督对外承包工程、劳务合作、出境就业等业务的管理，负责全县驻境外商务机构建设和人员的选派、管理工作，牵头负责外派劳务和赴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

10.管理赴我县境外举办各种商品交易会和经贸推介活动，指导管理监督以南江县的名义在境内举办的各种商贸交易会、展览会、展销会等活动。

11.规划全县商务系统电子政务、公共商务信息服务体系建设并组织实施，推动电子商务发展。

12.负责研究拟订全县药品流通行业的发展规划、规范性文件和相关标准，推进药品流通行业结构调整，指导药品流通企业改革，推动现代药品流通方式的发展。

13.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编制15名（行政编7名，事业编8名），目前单位实有人员16人，其中在编人员11人（行政4名，事业6名），借抽调人员5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9年财政资金收入1127.2万元，包括基本支出320.5万元、专项资金支出816.2万元。1.基本支出收入320.5万元，其中人员工资奖金社保266.7万元，公务员交通补贴9.1万元，住房公积金15.9万元，退休人员补贴5.79万元，工会经费3.25万元，福利费1.14万元，公用经费18.35万元、出国经费0.25万元。2.专项资金预算816.2万元，其中商事商务活动专项资金9.5万元，中央财政电子商务进农村项目500万元，省级外经贸资金90万元，销售扶贫产品项目资金52.63万元，市级黄羊大酒店资金50万元，市下达亿联招商引资项目资金114.07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9年全年支出合计1334.07万元。

1.工资福利支出219.64万元。其中：基本工资79.95万元、津贴补贴35.04万元、绩效工资22.48万元、目标绩效奖金28.75万元（第二批于2020年春节前发放）、养老、医疗、工伤、生育等保险缴费37.75万元、住房公积金15.67万元。

2.公业务费用支出104.22万元。其中：办公费71444元，印刷费62771元，水费990元，电费3200元，电话网络费67324元，差旅费451301元租赁费7300元，因公出国费2520元，职工培训费18223元，接待费470元，劳务费1400元，委托业务费166300元，工会经费32636元，福利费5657元，公务员交通补贴91020元，其他支出51731元（缙云县派来人员住宿费、见习人员生活补助、财政代扣残保金、垃圾处理费等）。

3、对家庭和个人补助支出2.05万元（退休人员）。

4.项目资金支出1008.16万元。其中：旅游项目30万元，2015年农贸市场项目支出10万元，2018年外经贸资金支出47.3万元，2019年外经贸资金支出20万元，2017年国家级电商项目支出640万元，2019年中央电商项目资金支出12万元，2018脱贫奔康示范县项目支出150万元，2018年市拨黄羊支出43.56万元（总的50万，其中给企业补助35.14万，开支差旅费8.4万，结余6.44万），2019年市拨黄羊经费支出10万元，网报人员工资支出45.3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2019年度全年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严格按照2019年预算口径编制年初预算，加强预算动态调整，按照财政规定进度申报资金计划，安排预算支出，严格控制预算支出范围，加强预算执行。年终达到全面完成预算，无违规记录发生。

（二）专项预算管理。

2019年度专项预算严格按照财政预算口径编报财政专项预算，严格专款专用，加强项目绩效考核。全面完成预算执行，无违规记录发生。

（三）结果应用情况。

2019年度，南江县商务避全年资金预算执行到位，资金支付合理合规，年终决算办理及时，全面保障了日常工作经费支出和专项项目支出。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等次为“优”。

（二）存在问题。年初预算的编制，与实际业务、实施项目等需求差距较大，导致年内预算追加。

（三）改进建议。1.加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编科学性、全面性。预算编制前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

3.抓好“三公经费”控制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预算和支出。

## 附件2

2019年商事活动经费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工作开展及项目情况

商事商务活动经费，主要用于商务局每年负责组织带领企业参加国内各类展会，指导企业开展外经外贸活动，县财政专项预算商事活动经费。县财政2013年至2015年采用一事一议方式预算，2016年至2018年延续以前年度标准年度预算20万元，2019年调减至9.5万元。商事活动项目由县商务局负责实施，根据省、市、县相关工作安排，统筹进行南江县商事活动的开展。由于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举办各类商事活动或者带领县内企业参加国内外各类推介会所开支的差旅、办公费等，不存在招标、购买服务行为。以实际发生的费用作为支付依据。2019年我局组织带领企业参加各类展会年均20余场次，组织企业在加万企出国门活动1次。

二、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商事活动主要是通过各类展示展销会，宣传推介南江黄羊、核桃、银花、翡翠米等南江特色农产品，拓展销售市渠道，扩大销售市场。通过展示展销活动，长赤翡翠米每年签订3000多万销售订单，三土农业每年签订1500万左右销售订单，亦奇菜籽油、南江核桃油等品牌推广效果明显，展会带来的经济效益不断增强。

（二）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各类商品推介、展销等商事活动是提高县域产品知名度，引领企业外向发展的重要措施，是促进经济增长的必要保障。

2、项目管理

该项目的实施有效拉动经济增长，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组织各类展示展销活动，带领企业参加县内外、市外、省外、国我各类推介，资金使用情况科学规范。

3、项目绩效

2019年，2019年我局组织带领企业参加各类展会20余场次，组织企业在加万企出国门活动1次。通过各类展示展销会，宣传推介南江黄羊、核桃、银花、翡翠米等南江特色农产品，拓展销售市渠道，扩大销售市场。通过展示展销活动，长赤翡翠米每年签订3000多万销售订单，三土农业每年签订1500万左右销售订单，亦奇菜籽油、南江核桃油等品牌推广效果明显，展会带来的经济效益不断增强。

三、存在主要问题。无。

四、相关措施建议。无。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